

112 年新北市政府水利局
「大窠坑溪水環境營造計畫」
維護管理階段生態檢核民眾參與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12 年 10 月 30 日（星期一）早上 10 點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新北市泰山區半山雅簡易公園(台貿三村平面停車場)

參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新北市泰山區公所、泰山區楓樹里辦公處、泰山區山腳里

辦公處、泰山區黎明里辦公處、新北市政府水利局河川工

程科、逢國營造有限公司、瑞晟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

智聯工程科技顧問有限公司（詳簽到表）

肆、討論事項（各單位意見）：

●生態相關議題

一、楓樹里里長：

後續維護作業應該更積極，建議增加澆灌及除草頻率。

二、山腳里里長：

後續應加強定期除草，不要等到雜草長太高，越長越難除。

三、黎明里辦公處：

1. 構造物及太長的雜草導致渠道中雜物堆積，大水過後，塑膠、沙、廢棄物等堆積嚴重，使得環境變得很髒亂。
2. 應加強渠道中間的雜草維護作業。
3. 污水偷排的現象並沒有完全改善，也通報過好幾次。
4. 橋面走道的自動澆灌花草的管線常常壞掉，不知道是被民眾破壞還是設備破損，導致水用噴的，通報管道及單位有待釐清精進。
5. 植栽花草的生存成功率不高，有些都乾枯。

四、水利局河川工程科：

1. 說明本案計畫位置、工程相關內容(略)。
2. 回覆：本案過去的一年是由河工科在做維護，未來則是由水利工程養護科來做維護。目前雜草是一季除一次(視狀況)，後續將視情況增加維護頻率，以處理雜草、外來種、水利設施等維護工作。

五、智聯工程科技顧問有限公司：

1. 說明本案計畫之相關生態議題、生態相關內容(略)。
2. 民眾目前對生態方面尚無特別之意見。

●其他議題

一、楓樹里里長：

1. 關於假日外勞用魚網撈吳郭魚的部分，建議設置多語言警示公告。
2. 民眾當下發現狀況要通報時，不清楚要通報哪個單位？缺少通報單位，應該要有個專責的單位來處理。
3. 這個計畫是黎明里的範圍，各單位和里長可以建立 Line，里長的志工若發現任何狀況就能即時的通報里長，再向立即機關反應。
4. 垃圾清理基本定期的維護最重要。大雨或颱風過後，請派人再來加強一下環境清潔，以至於不會讓里民們看到渠底都是垃圾及髒亂的狀況。

二、山腳里里長：

1. 已多次良性勸說外勞勿在此抓魚，但也沒有太大的成效。
2. 垃圾常常卡在石籠上，加強人員垃圾清理的部分。
3. 禁止腳踏車行進於步道內、禁止寵物隨地大小便，建議設置警示標語。

三、黎明里辦公處：

1. 外勞會進去用魚網大量撈溪裡的吳郭魚，想錄影存證，但外勞是騎電動機車，沒有車牌可以檢舉，麻煩請公所協助檢舉、取締。
2. 每當大雨過後，希望可以派人來巡視現場狀況，看需不需要再整理。

四、水利局河川工程科：

1. 回覆：各單位和里長有建立 Line 群組聯絡。
2. 回覆：目前垃圾清潔是兩天派一個人清理，將視現況需求滾動檢討。

五、會議結論：

1. 與會單位對於本案生態相關議題無特別之意見。
2. 有關生態維護之相關建議，請智聯工程科技顧問有限公司納入參採及回應，並納為未來辦理相關工程案件之考量。
3. 餘管理相關建議(撈魚、垃圾等)請河工科參酌辦理。

伍、散會：早上 11 點整

民眾參與照片紀錄：



